

关于印发《新沟镇街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大队：

现将《新沟镇街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7 日

新沟镇街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 申领发放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管理办法（试行）》（退役军人部发〔2021〕67号）文件精神，平稳有序推进我街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现结合街道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分批分类、统筹推进、平稳有序、精准服务”的原则，以《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管理办法（试行）》（退役军人部发〔2021〕67号）为基础，以全国优待证管理信息系统为支撑，统筹各方力量，统一时间步骤，完善建档立卡信息，提供精准高效服务，确保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按时高质量完成，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切实感受到荣誉感、获得感、幸福感。

二、总体安排

全街优待证发放工作按照前期准备、全面实施、总结提升三个阶段分步骤有序推进。

（一）前期准备阶段（2022年1月中旬至2月下旬）

1. **学习政策文件。**组织全街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学习《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管理办法（试行）》《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工作手册》《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常见问题及口径》等，做到政策全掌握、

程序全熟悉。

2. 组建工作专班。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社区（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为成员的新沟镇街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街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具体负责有关工作。

3. 开展动员培训。组织召开全街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培训会，强化动员部署，解读相关政策，明确具体要求。

4. 做好基础工作。配齐必要的硬件设施，为优待证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行提供可靠保障。进一步推进建档立卡，完善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信息，夯实工作基础。

5. 加大政策宣传。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优待证制发的重要意义、相关政策、工作安排，既要让对象知晓申领要求、程序、使用方法和使用范围，也要让对象知道本地区工作进度、申领地点和服务电话等，还要引导对象正确认识优待水平应与本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形成良好政策预期。

(二) 全面实施阶段(2022 年 1 月下旬至 2022 年 12 月中旬)

1. 测试申领流程(2022 年 1 月下旬至 2022 年 2 月下旬)。各社区（大队）选择部分服务对象，对个人申请、退役军人服务站受理、完善建档立卡信息、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核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初审、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等流程进行测试，从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完

善流程。

2. 分类有序推进(2022 年 2 月上旬至 2022 年 10 月下旬)。根据前期测试情况，对辖区申领工作进度进行总体安排，坚持先易后难、稳妥可控的原则，分批分类有序推进。在人员顺序选择上，可优先向复员军人、信息档案完整对象开放申领，逐步面向所有符合条件对象开放申领。在方式方法上，灵活运用现场申领、网上申领、预约申领、上门办理等多种形式，合理安排每天办理工作量，尽可能引导对象通过预约方式进行申领，有效避免人员集中。

3. 及时查漏补缺(2022 年 11 月上旬至 2022 年 11 月下旬)。集中申领工作基本完成后，对个别前期未及时申领或者未通过核实、初审、审核的，以及档案信息不全无法申领等重点对象和难点问题，进行梳理分析，研究解决办法，确保应领尽领。

(三) 总结提升阶段(2022 年 12 月上旬至下旬)

各社区（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对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梳理并对工作中形成的好的经验做法进行归纳总结，对工作中暴露的问题举一反三，着力改进，形成一套较为完善规范的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机制，为常态化开展这项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三、相关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落实《退役

军人保障法》、精准服务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积极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具体举措。各社区（大队）要充分认识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将其纳入社区（大队）重要工作整体考虑，充分保证人员力量，保证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二）落实工作要求。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牵扯面广、工作量大、任务重、要求高。各社区（大队）要全面准确把握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逐项逐步推进，同时把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与走访慰问、困难帮扶、优抚对象年度确认等工作有机结合，发挥综合效应。对申领人相关证件材料丢失或无档案，无法证明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身份的，要及时报告街退役军人服务站，并通过与公安、民政、人武部等相关部门比对确认身份。

（三）提升服务质量。各社区（大队）要把优待证申领工作作为检验退役军人基础工作和服务质效的重要举措，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强化服务意识，努力为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提供便捷、舒心的申领服务。要提前印制好相关宣传资料放置在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供申领对象查阅。对疑难身份暂时难以认定、存在严重影响身份荣誉情形，审核无法通过的，及时做好解释工作。对申请人资料不全的，要一次性告之所需材料。对年老体弱、残疾等行动不便的对象，要主动联系，提供上门服务。要严格按照《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管理办法（试行）》和我省规定，对辖区

内申请常住地省份优待证条件的对象，不得拒绝；若其不符合我省相关规定条件，做好政策解释工作，并根据其个人意愿转为申请户籍地省份发放优待证。要加强与合作银行的沟通协作，掌握制卡进度，及时解答申领、激活、使用等问题。

(四)加强风险研判。各社区（大队）要对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启动后可能出现的矛盾风险进行分析研判，密切关注舆情，对发现的问题尽早处置，避免产生负面影响。对因工作人员行为不端正、作风不踏实、服务态度不好造成不良影响的，要采取有效措施立即纠正，消除影响。

(五)加强信息报送。建立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定期通报机制，各社区（大队）每周五下班前汇总上报辖区优待证申领工作进展情况至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附件

新沟镇街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组成人员

为平稳有序推进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以下简称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成立新沟镇街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长： 崔新平 街办事处副主任

成员： 朱先根 街一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高春强 街二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杨 斌 街三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黄吉奎 街四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刘要征 街县河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贺少红 街湓口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张珍平 街新沟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张翠英 街新镇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夏 光 街荷花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黄 涛 街燕岭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罗 璇 街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

二、工作专班组成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如下：

李朝安 街一大队副大队长

毕安琪 街一大队网格员

滕 松 街二大队副大队长

李明灿 街二大队网格员

李新翔 街三大队副大队长

代 静 街四大队副大队长

孙 文 街县河大队副大队长

张 源 街新沟大队一般干部

杨 剑 街湓口大队副大队长

熊 晶 街荷花社区社区干事

刘 泉 街荷花社区社区委员

周 雨 街燕岭社区社区干事

张梓欣 街燕岭社区社区干事

朱 琴 街新镇社区一般工作人员

刘小婵 街新镇社区社区干事